



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提案的情况，也未出现否决议案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一、会议的召开

1、会议通知时间

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于 2009 年 6 月 5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上公告。

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09 年 6 月 23 日下午 14：00

网络投票时间：2009 年 6 月 22 日——2009 年 6 月 23 日。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09 年 6 月 23 日上午 9：30 至 11：30，下午 13：00 至 15：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09 年 6 月 22 日下午 15：00 至 2009 年 6 月 23 日下午 15：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3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管庄东里 1 号中国建材院主楼四层会议室

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

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6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曾大凡先生

7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出席的总体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28 名，代表公司股份 68,078,723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8.943%。

2、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7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67,812,83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8.712 %。

3、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 21 名，代表公司股份 265,892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230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北京市观韬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。

三、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68,061,023 股，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99.974%，反对 17,700 股，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.026%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%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68,071,523 股，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99.989%，反对 7,200 股，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.011%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%。

3、审议通过关于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等事宜的议案

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68,061,023 股，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99.974%，反对 7,200 股，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.011%，弃权 10,500 股，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.015%。



证券代码：002066

证券简称：瑞泰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09-030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观韬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《关于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，《法律意见书》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经出席会议董事签字确认的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
2、北京市观韬律师事务所《关于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四日